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00 在公司 13 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志明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 2022 年年度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32,871,036.30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19,781,409.89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119,781,409.89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4,412,566.65 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因公司 2022 年度亏损，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新

产品研发、技术升级及项目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公司董事会基于当前业务开展与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出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23 年度申请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长城电工“十四五”发展战略，发挥上市公司优势，全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优化资源配置，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公司 2023 年拟向以下金融机构申请 30.5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 亿元；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亿元；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 2.5 亿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亿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5 亿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 亿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亿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亿元；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亿元。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各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请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控股股东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对长城电工在总体授信范围内开展的信贷业务提供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子公司提供

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关联董事张志明、杨天峰、魏永武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需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汇报。

十三、《关于制定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及相关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公司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